

广州南沙开发区(自贸区南沙片区)建设和交通局

关于万环西路南延线（十六涌半至海堤段） 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

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《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审批万环西路南延线（十六涌半至海堤段）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按照《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南沙开发区（区）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（政府投资类）的通知》（穗南府〔2019〕3号）及《广州南沙开发区（区）政府投资类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初步设计（概算）审批工作指引（试行）》（穗南开建交〔2020〕20号）要求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建设内容及建设标准

本项目位于万顷沙镇南部滨海区，呈南北走向，起点顺接现有万环西路，终点位于海堤，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，路线全长 6.161km。远期断面宽度为 65m，近期起点至十八涌断面宽度为 42m，十八涌至海堤在南中高速用地范围内实施，断面宽度为 33m，主车道 60km/h，辅车道 40km/h。

本次设计内容包含道路工程、桥梁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绿化工程（含喷灌）、海绵城市及工程概算等，起点至十八涌包含排水工程、电力土建、通信土建工程等，并

预留燃气和给水管线位置。

根据《广州市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万环西路南延线（十六涌半至海堤段）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》（穗南发改投批〔2021〕27号），项目总投资为 195282.04 万元。

二、审查意见

（一）技术方案审查意见

经专家组和相关参会单位评审，该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内容、深度基本满足《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》的要求，按此次评审意见修改完善后，可作为下阶段设计工作的依据。技术方案审查意见及意见执行情况详见附件 1。

（二）概算审查意见

经开发区科技委办委托概算评审单位对该项目进行概算评审并出具《关于南沙开发区（区）政府投资类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算评审意见通知书》（穗南开建科办函〔2022〕22号），该项目概算审定金额为 1,829,374,792.78 元。概算审核情况详见附件 2。

三、其他要求

（一）关于精细化和品质化、海绵城市、照明控制系统、行道树、无障碍设施、BIM 等方面的设计，应严格按照技术评审意见（附件 1）执行，如意见所涉及的相关规定有调整变化，则依据新的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根据《广州市关于科学绿化的实施意见》《广州市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实施意见》

《广州市树木保护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《广州市树木保护专章

编制技术指引（试行）》等文件，切实落实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和科学绿化的相关要求。

（三）在本项目施工开工前，应按规定取得各有关职能部门的审查意见和有关审批部门的许可。

（四）建设单位要切实承担建设管理职责，加强项目管理，认真研究、吸纳初步设计专家组审查意见，优化设计，强化施工图审查，严格控制工程投资。

（五）本次批复作为项目投资控制的依据，工程造价以最终的结算评审结果为准。请你单位按规定和程序完善后续工作。

专此函复。

- 附件：1. 关于万环西路南延线（十六涌半至海堤段）工程初步设计技术评审的意见（穗南开建科办函〔2022〕7号）
2. 南沙开发区（区）政府投资类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算评审意见通知书（穗南开建科办函〔2022〕22号）

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

2022年3月9日

（联系人：张丽美，联系电话：39053738）

抄送：开发区科技委办